

证券代码：603202

证券简称：天有为

公告编号：2025-032

黑龙江天有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黑龙江天有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5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并于2025年6月24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8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以上现金管理额度有效期自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公司监事会、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二、公司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赎回的情况

2025年7月10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绥化北林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购买了71,400万元单位定期存款。

2025年7月11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绥化北林支行（以下简称“农业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香坊支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分别购买了20,000万元单位定期存款和48,000万元单位定期存款。

2025年7月14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在农业银行购买了10,000万元的单位定期存款。

2025 年 9 月 11 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绥化北林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购买了 10,000 万元的单位定期存款。

2025 年 9 月 12 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在农业银行购买了 5,000 万元的单位定期存款。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上述定期存款进行赎回，收回本金人民币 164,400 万元，取得收益人民币 371.40 万元，募集资金本金及利息均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受托方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认购金额	实际起息日	到期日	实际赎回本金	实际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
工商银行	银行定期存款	单位定期存款	71,400	2025/7/10	2025/10/10	71,400	0.9	160.65
农业银行	银行定期存款	单位定期存款	20,000	2025/7/11	2025/10/11	20,000	0.9	45.00
中信银行	银行定期存款	单位定期存款	48,000	2025/7/11	2025/10/11	48,000	1.1	132.00
工商银行	银行定期存款	单位定期存款	10,000	2025/9/11	2025/10/11	10,000	0.9	7.5
农业银行	银行定期	单位定期	5,000	2025/9/12	2025/10/12	5,000	0.9	3.75

	存款	存款						
农业银行	银行定期存款	单位定期存款	10,000	2025/7/14	2025/10/14	10,000	0.9	22.50

注：以上产品赎回后，本金及收益均已划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将在授权的期限和额度内再次开展现金管理。

三、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总体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金额为人民币 70,000 万元。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单日最高余额及使用期限均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产品不存在逾期未收回的情况。

黑龙江天有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15日